

证券代码：837092

证券简称：金佳园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山东金佳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进行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 23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文义、董事刘建磊拟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该笔融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山东金佳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刘文义和刘建磊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刘文义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

2. 自然人

姓名：刘建磊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

（二）关联关系

刘文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建磊先生为公司董事、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刘文义先生、刘建磊先生自愿与中国银行烟台高新区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关联交易双方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 23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文义、董事刘建磊拟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该笔融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关联交易

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金佳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金佳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9日